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07日至2026年01月06日止。

第 8583384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1日

商 标

阆洲红健

申 请 人 汪杰华

地 址 四川省阆中市金子乡金子山村3组10号

代理机构 成都伍壹帮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1类：植物；谷（谷类）；未加工的小麦；玉米；活动物；新鲜柑橘；新鲜水果；新鲜蔬菜；植物种子；新鲜猕猴桃